身分關係聲明書【填寫範例】

填報日期	中華民國　114年10月13日
申請人（機關團體）姓名或全銜	金門縣水域遊憩發展協會
申請人（機關團體）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	92942366
申請補助案件名稱	115年運動i臺灣2.0計畫－大膽島運動推廣計畫

茲向金門縣政府　聲明如下：

一、本申請人（機關團體）

□是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、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。

（若勾選是，請再答第二題）

■非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、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。

（若勾選非，無須答第二題）

二、受理申請之機關團體

□是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。

■非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。

※均勾選「是」者，請填寫「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事前揭露表」，應填具而未填具揭露者，得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8條第3項規定，處5萬元以上50萬元以下罰鍰。

此致

金門縣政府

聲明人（機關團體）：金門縣水域遊憩發展協會　（蓋章）

負責人（自然人免）：楊漢威　（蓋章）

請加蓋機關團體（印信）